[9/12 起防疫停課資訊]

- 1. "師/生本人"確診,依照居隔單上的解隔離時間點,隔離滿7天後(教師請公假;學生請防疫假),若已無症狀或不舒服,第八天快篩陰性就可入校。
- 2. "師/生同住家人"確診,不論師/生選擇 0+7 或 3+4 規定,師/生皆待第八天快篩陰性後才恢復入校(學校不提供快篩試劑)。
- 3. "師/生確診"且前2天有到校,則該師/生之同班同學及導師由學校提供1劑快篩<u>確診日當天,</u> 同班師生無症狀者可繼續上課,若有症狀則需請假回家快篩與就醫。且所有無症狀同學及導師統一 於第2天到校前在家篩檢(以確診當日為第0天)。

範例如下:

<u>星期一班上A生確診(且A生兩天內有到校)</u>:當天為第0天,全班發1劑快篩,無症狀者留校上課,有症狀者請假回家快篩就醫。

星期二全班「無症狀者」正常到校 (無症狀者可不用快篩)

星期三全班「無症狀且快篩陰性者」正常到校(使用校發快篩)

補充:依生病不上學原則,有症狀但快篩陰性者先請防疫假在家線上教學,待身體康復後再到校。

4. "師/生確診"且前2天有到校,若與其有摘下口罩共同活動超過15分鐘之人員(師、生、教練等),比照第3點同班師/生辦理。